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祖名股份	股票代码	0030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锋	李建刚、刘晓帆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77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77号	
传真	0571-86687900	0571-86687900	
电话	0571-86687900	0571-86687900	
电子信箱	zumingzqb@chinazuming.cn	zumingzqb@chinazuming.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豆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品种涵盖生鲜豆制品、植物蛋白饮品、休闲豆制品、其他类产品等400余种产品。生鲜豆制品主要包括豆腐、干张、素鸡、豆腐干、油豆腐等,以家庭、饭店、食堂等为消费群体,作为菜肴原料烹饪加工后进行食用,可丰富餐桌菜品,满足日常餐饮需要;植物蛋白饮品主要包括自立袋豆奶、利乐包豆奶、瓶装豆乳等,适宜男女老少各类需要补充营养蛋白的人群,作为营养饮品在早餐或日常休闲中饮用;休闲豆制品主要包括休闲豆干、休闲豆卷、休闲素肉等,作为零食在闲暇、旅游、聚会、娱乐、休息等场合食用,适合各类消费人群;此外,公司还生产销售豆芽菜、腐乳、面筋、年糕、樱玉豆腐、木涟冰爽等其他类产品。

公司形成了以生鲜豆制品为基础、植物蛋白饮品和休闲豆制品为发展重点、其他类产品为补充的产线格局。

公司从创建至今,一直秉持“做健康食品,关注人类健康”的理念,凭借优质的产品和完善的服务,产品深耕江浙沪地区并且覆盖国内绝大多数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客户涵盖高鹿零售、永辉、世纪联华、华润万家、物美、三江超市等大中型超市,海底捞、老娘舅、老乡鸡、巴比食品等知名餐饮机构,盒马鲜生、叮咚买菜、美团等生鲜专营电商平台,赢得了消费者和市场的高度认可。

(二)报告期内行业发展情况

(1)豆制品市场空间广阔

根据豆制品专业委员会发布的《2022我国大豆食品行业状况,当前的机遇、问题及建议和探讨》数据,2022年用于食品工业的大豆量约1,530万吨,与2021年同比基本持平,其中用于豆制品加工的大豆用量约为940万吨;2022年豆制品行业的60强规模企业的投豆量为185.27万吨,销售额为348.4亿元,销售额同比增长6.44%。假设豆制品产品相同投豆量对应的销售额保持一致,测算可得豆制品行业整体市场规模超千亿元,且规模企业的发展优势越来越明显,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2)大豆扩种增产已成为国家的长期战略政策

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将“加力扩种大豆和油料”列为“抓紧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的工作之一,这是自2019年提出“实施大豆振兴计划”以来连续五年在中央一号文件中写入大豆及大豆产业链。今年3月份,国家出台了稳定2023年大豆生产的一揽子支持政策(简称“豆十条”),通过提高大豆生产者补贴、加大金融信贷支持、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等多项措施,稳定大豆种植规模。农业农村部《大豆振兴计划实施方案》明确将“努力增加大豆有效供给,提高我国大豆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放在“新形势下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的重要位置,报告期内,农业农村部多次组织国产大豆产销调研会、大豆市场供求讨论会、江浙大豆进口及加工情况调研等活动,高度关注我国大豆行业发展状况。大豆扩种增产,提高国产大豆自给率,已经成为国家的长期战略政策。

在战略性扩种增产大豆的政策背景下,我国大豆种植在总产量、播种面积方面均实现了增长。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3年全国大豆产量为2,084万吨,比上年增加56万吨,增长了2.8%,2023年全国大豆播种面积1.57亿亩,比上年增加345.1万亩,增长2.2%。根据《中国农业展望报告(2022-2031)》分析,未来十年,国内大豆的种植面积将扩大到20亿亩,国产大豆产量将达到3,507万吨,相比于2019年以前十年(2009-2018)的平均值——总面积1.17亿亩、总产量1,404万吨,产量增加25倍。作为国产大豆的主要用途——豆制品加工和消费,有望呈现蓬勃的发展活力和产业韧性。

(3)豆制品饮食风尚悄然形成

豆制品中大豆蛋白质含量高达35%-40%,作为植物蛋白中最优质的完全蛋白,氨基酸配比完美,所含的不饱和脂肪酸有利于心血管健康,可溶性纤维促进肠道健康,并且具有人体必需的钙、铁、锌等矿物质和丰富的B族维生素,是集美味、健康、营养、安全、绿色的“东方健康膳食”代表。世界权威医学杂志《柳叶刀》给出的豆类及其制品的平均最佳摄入量为“每天最少60克干大豆”,而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21》显示,截止到2021年初,以浙江省为例,其人均豆制品消费量以干大豆计为19克/日,比2015年13.9克/日增加了36.7%,但与“60克/日”的健康摄入量比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为改善国民饮食质量,我国先后发布了《“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等文件,明确将增加“大豆及豆制品”摄入列为合理膳食行动、老年健康促进行动、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糖尿病防治行动等行动的必选项,并号召“豆类天天有”;豆制品专业委员会也提出“餐餐食豆,健康驾到”与“早晚两杯奶:一杯豆奶、一杯牛奶”的健康倡导。从产品体系看,豆制品产品遍布生鲜、饮品、干品、冻品、休闲、冲调、代餐、调味、冷饮、蔬菜、小吃、方便食品、预制菜等几乎所有食品品类,满足各种场景消费需求。在“健康中国”战略和消费升级驱动下,人们对豆制品的消费意愿呈现出强劲增长势头。

随着国家对“国产大豆振兴”和“扩种大豆”等一揽子政策的部署,对“大食物观”构建国家粮食安全、保障优质蛋白质供给的支撑,大豆和豆制品将在我国食物系统中发挥更加重要的价值。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生鲜豆制品领军企业,先后荣获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全国农产品加工示范企业、浙江省农业龙头企业和浙江省科技农业龙头企业称号,同时是CAC国际标准以及国家标准、多个行业标准起草单位之一。

近年来,公司先后获得中国驰名商标、浙江省著名商标、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中国豆制品质量安全示范单位、浙江省名牌产品等荣誉和称号,是G20杭州峰会食材总仓供应企业、杭州市区“菜篮子”重点商品保供稳价经营企业、浙江省防控新冠疫情市场保供贡献突出企业,是杭州第19届亚运会及第4届亚残运会官方豆制品供应商。公司产品先后获得第十四届和第十六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暨展农产品金奖、中国豆制品行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长江三角洲地区名优食品等荣誉或称号。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2,025,440,116.89	1,749,552,528.82	15.77%	1,693,385,30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5,945,289.15	1,035,863,011.38	1.94%	1,016,200,186.24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478,381,743.34	1,487,446,981.22	-0.61%	1,337,203,54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62,298.46	38,379,825.14	5.43%	55,719,96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629,462.62	35,809,995.06	7.87%	54,228,93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45,236.42	193,353,941.57	-8.74%	125,478,760.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1	3.23%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1	3.23%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7%	3.75%	0.12%	5.5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4,913,851.05	352,375,452.86	385,148,441.60	415,943,99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9,344.14	8,244,902.77	15,525,137.76	7,352,91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02,045.26	7,699,854.94	15,586,162.13	6,541,40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1,039.59	39,097,232.38	90,020,888.27	18,856,076.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祖明	境内自然人	24.08%	30,045,400	30,045,400	不适用	0	
杭州纤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4%	17,650,000	17,650,000	不适用	0	
蔡水埼	境内自然人	9.79%	12,211,200	12,211,200	不适用	0	
王茶英	境内自然人	7.34%	9,158,400	9,158,400	不适用	0	
沈勇	境内自然人	5.11%	6,380,500	4,785,375	质押	3,900,000	
张志祥	境内自然人	3.81%	4,758,650	0	质押	4,700,000	
邬飞霞	境内自然人	3.46%	4,322,000	0	质押	4,000,000	
陈睿敏	境内自然人	1.20%	1,496,700	0	不适用	0	
施世林	境内自然人	0.63%	785,400	0	不适用	0	
许海培	境内自然人	0.61%	765,91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祖明与王茶英是夫妻关系,蔡水埼为蔡祖明与王茶英之子,蔡祖明、王茶英、蔡水埼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杭州纤品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邬飞霞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169,8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52,200股;股东施世林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85,400股;股东许海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5,829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70,087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陈睿敏	新增	0	0.00%	1,496,700	1.20%
施世林	新增	0	0.00%	785,400	0.63%
深圳市利百加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利百加臻海投资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余罗芳	退出	0	0.00%	336,000	0.27%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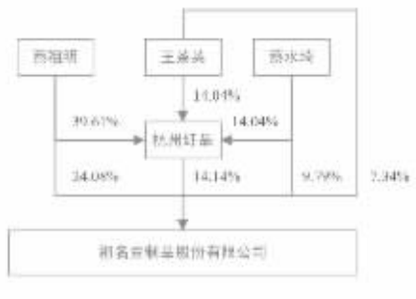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2023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六节重要事项”相关描述。

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下简称“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4)[2664]号”《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462,298.46元(合并报表口径),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642,882.35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964,288.24(母公司口径,下同)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4,214,541.39元,扣除2022年度已分配利润18,717,000.00元,期末实际累计可分配利润为153,176,135.51元。

公司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未来经营发展规划,提出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125,000股,扣除后公司参与分红的总股本为123,655,000股,以此为分配基数测算,预计共计派发现金18,548,250.0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预计不低于45.8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利润分配期间,公司参与分红的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预计分配总额不会超过财务报表上可分配利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未来发展;本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陈焱鑫	徐君	刁文杰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	2015	2003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	2012	2022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6	2015	2023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2	2024	2024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国盛智科、同花顺、航民股份、锦鸡实业、拓荆股份、纳芯微、祖名股份、安杰思、安邦护卫	理工能科、天普股份、晨光电缆	杭州热电、西大门、戴维医疗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160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审计费用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多家控股子公司导致审计工作量增加所致,2024年度审计费用将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的复杂程度,所需要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配置及投入时间等因素,经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审计服务六年,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质量管理水平高,信息安全管理能力强,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同时,公司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程序。公司披露了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并且对其在相关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认真核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丰富的审计经验,能为公司继续提供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且在2023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出色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第二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4、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祖名股份”)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更好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融资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在综合考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资信状况、盈利情况和实际偿还能力后,公司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祖名股份	安吉祖名豆制食品有限公司	100%	42.20%	1,152.33	10,000	9.52%	否
祖名股份	扬州祖名豆制食品有限公司	100%	63.10%	17,047.30	10,000	9.52%	否
祖名股份	山西祖名金大豆豆制品有限公司	51.13%	43.63%	-	5,000	4.76%	否
祖名股份	贵州祖名豆制品有限公司	51.00%	40.22%	-	5,000	4.76%	否
祖名股份	河北祖名香香豆制食品有限公司	50.83%	20.25%	-	5,000	4.76%	否
合计		/	/	18,199.63	35,000	33.31%	/

1、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调剂以不跨过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2、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该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原则上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

3、上述担保事项的办理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提请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授权董事长在上述对外担保额度内办理对外担保的有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吉祖名豆制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祖名”)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3566177047M

法定代表人:王茶英

注册资本:29,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5月31日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天子湖现代工业园经三路三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100%持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8,261,984.15	869,995,536.43
负债总额	388,699,006.21	367,176,764.33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49,192,914.96	368,426,264.27
净资产	499,562,977.94	502,818,772.10
项目	2023年度(已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60,498,728.09	183,463,047.20
利润总额	32,400,206.79	4,431,513.07
净利润	24,315,859.29	3,281,760.32

3、安吉祖名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扬州祖名豆制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祖名”)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91764176284Y

法定代表人:蔡祖明

注册资本:16,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08月04日

住所:扬州市光扬路17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豆制品制造;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饮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数字技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100%持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8,433,024.64	556,874,848.04
负债总额	281,959,247.19	351,393,338.3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61,492,214.18	181,393,348.80
净资产	206,473,777.45	205,481,509.73
项目	2023年度(已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6,622,301.62	45,963,015.98
利润总额	15,054,770.16	233,110.72
净利润	11,161,910.42	93,776.72

3、扬州祖名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山西祖名金大豆豆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祖名”)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08MA0LXDHA1N

法定代表人:陈春平

注册资本:13,300万元

成立日期:2023年3月10日

住所:太原市尖草坪区迎新街道大同路31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食用农产品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豆制品制造;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山西祖名51.13%股权,太原市金大豆食品有限公司持有山西祖名48.87%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2,179,203.09	143,001,554.25
负债总额	60,811,281.90	62,398,525.37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60,811,281.90	62,398,525.37
净资产	81,367,921.19	80,603,028.88
项目	2023年度(已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3,073,607.99	17,307,159.71
利润总额	-3,345,142.69	-1,222,592.82
净利润	-3,345,142.69	-1,222,592.82

3、山西祖名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贵州祖名豆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祖名”)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30MACAAEDY1E

法定代表人:任福生

注册资本:10,800万元

成立日期:2023年3月8日

住所:贵州省黔南州依族苗族自治州龙里县冠山街道龙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沁源路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豆制品制造;食品生产;饮料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乳制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初级农产品收购;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贵州祖名51.00%股权,贵州芳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贵州祖名49.00%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950,429.54	82,213,076.70
负债总额	32,334,059.18	33,061,995.97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2,334,059.18	33,061,995.97
净资产	50,616,370.36	49,151,080.73
项目	2023年度(已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635,517.52	15,514,896.58
利润总额	-4,463,629.64	-1,465,289.63
净利润	-4,463,629.64	-1,465,289.63

(下转B311版)

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0,991,172.96	324,913,851.05	1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05,935.81	9,339,344.14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21,874.27	8,802,045.26	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10,309.14	28,471,039.59	-123.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0.90%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77,318,537.80	2,025,440,116.89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50,649,958.31	1,055,945,289.15	-0.5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9,245.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7,518.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644.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56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712.56	
合计	284,061.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